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大埔县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人姓名：江凯

联系电话：5534659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4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2024 年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中，其中中央补贴资金 19.86 万元，《提前下达中央财 2024 年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粤财社〔2023〕276 号)、《2024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粤财社〔2024〕107 号)，资金使用率 100%。

(二) 2024 年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其中省级补贴资金 6.76 万元，《提前下达 2024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粤财社〔2023〕282 号)，资金使用率 100%。

二、绩效自评结论

2024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需求人数 16 人，得到救助的残疾儿童人数 16 人，全面完成 2024 年康复救助任务目标。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 过程分析

1. 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率。

2024 年收入中央资金、省级资金共 26.62 万元，已使用 26.62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已使用的资金均用于大埔县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补贴。

2. 事项管理-监管有效性。

2024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专项资金均专款专用于大埔县户籍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助。

(二) 产出指标分析

2024 年，按照绩效目标扎实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严格经费

支出，确保了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顺利开展，按规定完成全年残疾人康复工作。专项支出基本合理、规范、有效，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收益、社会效益。

（三）效益指标分析

2024 年，按照绩效目标扎实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严格经费支出，确保了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顺利开展，按规定完成全年残疾人康复工作。专项支出基本合理、规范、有效，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收益、社会效益。

（四）满意度指标分析

我单位按照“以科学理念引领发展，以重点项目支撑发展，以统筹城乡促进发展，以优良作风服务发展”的思路，围绕加快残疾儿童全面小康进程这一总目标，全面推进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促进了残疾人事业快速可持续发展。残疾儿童及其亲友满意度调查 100%满意。

三、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及存在的问题。

（1）目前我县面临的最大问题是儿童康复专业人才缺乏。由于大埔地处边远山区，现有的经济状况无法吸引专业人才在此落地，自己培育的人才暂时难以满足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的需求。

（2）康复保障制度不完善。残疾儿童康复周期长，花费大，多数康复项目不在现有社会保障制度保障范围内，个别已纳入医保的项目由于报销比例等限制，康复救助标准较低，难以满足残疾儿童康复治疗高额费用的需求，残疾儿童家庭普遍面临沉重的

经济压力。

五、改进意见

(1) 加强机构建设。扩大和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健全服务措施，规范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能力。

(2) 增强师资力量，切实加强儿童康复专业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康复专业人员的水平，加大师资培训力度，解决专业人员短缺问题。